



道瓊斯  
可持續發展  
指數  
邁向20週年  
與SAM攜手

## 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 衡量及推進ESG實踐二十載

標普道瓊斯指數(S&P DJI)與RobecoSAM於1999年攜手推出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DJSI)。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世界指數(DJSI World)根據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CSA)，分析對財務有重大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因素，是首個追蹤全球領先可持續發展上市企業的財務表現的世界性指數。多年來的合作為投資者開創全新的可持續發展準則，包括國家及地區的指數，並最終在2019年推出標普ESG指數系列，包括標普500 ESG指數。

隨著採納CSA的公司日漸增多，多年來的年度審查使各項議題得以完善精簡，從而結合當前相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與有系統引入最新可持續發展事宜，推動CSA持續演進。

### 2019年

標普道瓊斯指數與RobecoSAM慶祝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面世20週年，於2019年9月的紐約氣候週開始時在紐約證券交易所敲響開市鐘。

RobecoSAM歡迎其「SAM」品牌各業務部門的服務及產品重返市場，該品牌專門提供ESG數據、評級及基準測試。

標普道瓊斯指數根據同時發布的新標普道瓊斯ESG得分(基於SAM ESG數據)推出標普ESG指數系列。

作為新系列的一部分，瑞銀資產管理和DWS集團推出首批追蹤標普500 ESG指數的交易所買賣基金(ETF)。

標普道瓊斯指數還進行了標普/杜拉克研究所(Drucker Institute)企業效益指數。

由於投資者對「信息安全、網絡安全及系統可用性」和「私隱保護」事項的管理監管及披露要求加強，因此相關的現有CSA標準獲得進一步提高。CSA引入了「最低生活工資」這一主題作為新增標準，就此新興議題為企業帶來考驗。



**2019年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  
積極參與CSA的公司— 1166間  
CSA中的問題總數— 352

### 2018年

歐盟可持續金融高級專家小組(EU Sustainable Finance HLEG)發布總結報告，提出關於如何提升金融體系對可持續發展及包容性增長貢獻的建議，包括採納歐盟級別的通用可持續性分類法。

英國、加拿大和美國實施與ESG相關的法規數目在三年內增加逾一倍。

「實際稅率」議題已列入CSA，旨在針對稅率異常低的公司，並補充有關稅收策略和稅收報告的議題。為進一步貫徹TCFD的建議，CSA更新了氣候策略標準，相關議題已延伸到更多行業，彰顯該主題日益增加的重要性。

標普道瓊斯指數利用Trucost數據推出全新標普500碳效率指數系列，截至目前，日本政府養老金投資基金已撥入147億美元。

標普道瓊斯指數亦與Trucost合作推出標普碳價風險調整指數。

### 2017年

由金融穩定委員會(FSB)召集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CFD)公開其就氣候相關風險為投資者及企業披露提出的建議。該工作小組由若干規模最大的金融機構組成。

日本「年金積立金管理運用獨立行政法人」(GPIF)是全球最大退休基金，擁有近1.3萬億美元資產，致力將ESG投資份額提升至10%。此公布令先前疲弱的亞洲ESG市場大為振奮，參與CSA的日本公司數量增加了18%。

根據《聯合國人權報告框架指導原則》更新了CSA的「人權」標準，並更新了「政策影響」標準。

標普道瓊斯指數是首個於其網站上為所有上市股份指數公布ESG特性的指數供應商。

推出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拉美指數(DJSI MILA Index)。

### 2016年

太陽動力號(Solar Impulse)是有史以來第一架完全由太陽能驅動的載人固定翼飛機，它完成了環繞地球飛行一周的旅程。

巴拿馬文件：一家巴拿馬律師事務所公布1,150萬份機密文件，揭示某些富有人士如何利用離岸實體來隱藏自己的財富。

標普道瓊斯指數與RobecoSAM和加拿大養老基金投資公司(CPPIB)合作推出標普長期價值創造指數，使用CSA數據識別專注於長遠策略的公司。

標普道瓊斯指數亦利用CSA數據推出JPX/標普資本開支與人力資本指數(JPX/S&P CAPEX & Human Capital Index)，識別積極投資人力資本的日本公司。

新訂的「重大性」標準已列入CSA，該標準評估公司如何識別對其業務最重要的經濟、環境及/或社會事項，以及這些因素是否與其業務驅動因素互相聯繫。

2016年11月3日，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的成員公司正式於納斯達克指數上市。

啟動基準測試及領先的實務數據庫。

### 201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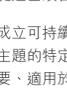
挪威8900億美元的政府退休基金被視為全球最大的主權財富基金，致力從煤炭撤資以應對氣候變化。

發布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SDG)，為國家、投資者及企業提供可持續投資及行動的最新指導方向。

《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第21次締約方會議(COP 21)上達成具里程碑意義的《巴黎協議》，與會的185個成員國通過一項具有約束力的減碳排放全球協議，承諾大幅降低氣候變化的風險和影響。

更新CSA「與營運相關的生態效益」標準的評分方法，獎勵積極達成年度環保目標的公司。

標普道瓊斯指數推出一系列主題ESG指數，包括標普500環境與社會責任指數、標普500天主教價值指數、標普無化石燃料指數系列及標普ESG泛歐發達主權債券指數。



**2015年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  
積極參與CSA的公司— 864間  
CSA中的問題總數— 498

### 2014年

PRI網絡推行蒙特利爾減碳承諾(Montreal Carbon Pledge)，旨在讓規模最大的機構投資者承諾計量及披露其碳足跡。

歐盟對不同跨國企業的企業稅結構展開調查。

加州及巴西東南部發生旱災。在巴西，首都聖保羅的儲水庫水位記錄創新低，令逾600萬居民的供水危在旦夕。

「納稅策略」及「可持續保險原則」標準列入CSA。

標普道瓊斯指數推出標普綠色債券指數及標普綠色債券精選指數。

### 2013年

熱那大樓(Rana Plaza)倒塌事故：孟加拉一家製衣廠倒塌，導致1,134名工人喪生，並暴露當地紡織業供應鏈管理及勞工實務的問題。

於2006年收購荷寶(Robeco)後，SAM改名為RobecoSAM。

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新興市場開始運作。

宣布與碳信息披露項目(CDP)合作，並將CDP的氣候策略問題與CSA一併分析。

「持份者參與」及「金融穩定與系統性風險」標準獲納入CSA。

### 2012年

公布「可持續發展證券交易所計劃」，邀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促進已改善的ESG披露和表現。

成立可持續發展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其目標訂立涵蓋不同ESG主題的特定行業披露標準，以促進公司與投資者之間就財務上重要、適用於決策的資料進行溝通。

推出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倡議(UNEP FI)「可持續保險原則」，這是保險業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ESG)風險及機遇的全球框架。

CSA引入兩個新的性別平等指標：「挽留女性人才」及「同酬」，這反映RobecoSAM的信念：致力性別平等的公司將具有競爭優勢。

提升「供應鏈管理」標準，評估公司於其直接供應鏈中的可持續發展風險及機遇的意識，以及這些公司是否使用可持續發展標準來選擇及監控供應商。

標普指數和道瓊斯指數合併。

### 2011年

日本沿海地震及隨之而來的海嘯觸發了福島第一核電站的核災難，再次令公眾抗拒使用核能。

引入「新」公眾評以評估企業在「與營運相關的生態效益」及「環境足跡」方面的表現。

推行全球可持續發展評級(GISR)，旨在透過設計及傳播公認的可持續發展績效評級框架，從而擴大及加快全球企業和其他組織對可持續發展的貢獻。

### 2010年

成立國際綜合報告理事會(IIRC)，IIRC是由監管機構、投資者、公司、標準制訂機構、會計界、學術界及非牟利機構組成的全球聯盟。聯盟促進在企業報告中傳達創優增值的訊息。

世界糧食價格騰貴，令社會動盪，被認為是導致北非及中東政治動盪蔓延的因素。

「與水有關的風險」標準列入CSA。

推出SIMS3作為全新CSA平台，可提高數據速度及可達性。

推出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歐洲指數。



**2010年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  
積極參與CSA的公司— 702間  
CSA中的問題總數— 664

### 2009年

推出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及道瓊斯可持續發展韓國指數，以反映這些地區的投資者及公司日益提高的可持續發展意識。

標普道瓊斯指數與Trucost攜手率先推出全球低碳基準，包括標普碳效率指數系列及標普500低碳精選指數。

### 2007年—2008年

全球金融危機繼續世界經濟，使公眾意識到短視思維及金融體系不受監管的禍害。從2007年到2009年，參與CSA的人數增加逾23%，增幅大部分來自金融業界。

「創新管理」及「私隱保護」標準列入CSA。

歐盟理事會及歐洲議會採納《2020氣候和能源一攬子計劃》，制訂具約束力的目標，以將歐盟溫室氣體排放量減至20%(低於1990年水平)，從可再生能源中獲取其能源需求的20%，並在2020年或之前將能源效率提高至20%。

標普道瓊斯指數推出標普全球再生能源指數及標普全球水資源指數。

### 2006年

《聯合國負責任投資原則》(UN PRI)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推出，鼓勵投資者將ESG考慮因素納入投資決策。

SAM獲收購後成為荷寶的成員公司。

設立SAM ESG基準測試部門，從而為公司提供基於CSA評估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及可持續發展基準測試的分析。

「新興市場策略」標準列入CSA。

推出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

### 2004年—2005年

颶風卡特里娜在美國墨西哥灣沿岸登陸，造成嚴重破壞。

引入「傳媒和利益相關者分析」(MSA)，檢視媒體報導及公開可得利益相關者的資料，旨在評估公司對關鍵的可持續發展問題的反應。

「原材料採購」及「水資源運作」標準列入CSA。

推出道瓊斯可持續發展北美指數。

《SAM可持續發展年鑑》第一版獲出版。



**2005年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  
積極參與CSA的公司— 548間  
CSA中的問題總數— 682

### 2003年

推出採掘業透明度倡議(ETI)，促進制訂以負責任、具透明度方式管理全球石油、天然氣及礦產資源的全球標準。

「品牌管理」及「董事會成員薪酬」標準列入CSA。

### 2001年—2002年

安然(Enron)申請破產及世通(WorldCom)醜聞讓美國邁進加強監管及管治控制的新時代，例如訂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Sarbanes-Oxley Act)等。企業管治成為公眾廣泛討論的議題，對投資者而言更為重要。

跨行業標準列入CSA。

### 2000年

成立《碳信息披露項目》(現稱為CDP)，為投資業界創建全球最大的企業氣候信息數據庫。

CSA評估已轉為網上形式。



**2000年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  
積極參與CSA的公司— 565間  
CSA中的問題總數— 862

### 1999年

首份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CSA)發送給2,000間公司。評估以印刷版編製，所有材料及證據均以印刷版遞送。

道瓊斯指數(現為標普道瓊斯指數)與SAM攜手推出世上首個全球可持續發展基準—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世界指數。

首個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世界指數包含228隻成分股。

<sup>1</sup><https://www.sustainability-reports.com/regulators-are-taking-a-tougher-stance-onesg-disclosure-a-new-study-reveals/>

**聯絡方式**  
欲知詳情：  
Mona Naqvi, S&P Dow Jones Indices  
mona.naqvi@spglobal.com  
www.spdji.com  
Manjit Jus, RobecoSAM  
manjit.jus@robecosam.com  
www.robecosam.com/csa

**重要法律信息：**  
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為S&P Dow Jones Indices LLC(「S&P DJI」)及/或其附屬公司與RobecoSAM AG(「RobecoSAM」)的聯合產品。S&P DJI為Standard & Poor's Financial Services LLC的註冊商標，而Dow Jones®為Dow Jones Trademark Holdings LLC(「Dow Jones」)的註冊商標。上述商標均已授權予S&P DJI及其附屬公司。

RobecoSAM為Robeco Holding B.V.的註冊商標。SAM為RobecoSAM AG的註冊商標。SAM用於在RobecoSAM內業務部門的服務和產品，RobecoSAM專門提供ESG數據、評級及基準測試。SAM不應被視為獨立的法律實體。

將公司納入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並不構成購買、出售或持有該公司的建議，亦不構成投資建議。S&P DJI、RobecoSAM、Dow Jones或其附屬公司均無贊助、認可、出售或推廣基於道瓊斯可持續發展指數的投資產品。

不保證本刊物的資料來源被視為準確可靠，亦不能保證其準確性或完整性。本刊物所載材料及資料均按原狀提供，並無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RobecoSAM AG、S&P DJI及其相關、關聯及附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包括但不限於針對特定目的的適用性及適用性的暗示保證。本刊物所載任何意見及觀點均反映作者的當前判斷，其可能隨時更改而不另行通知。評估本刊物提供的任何意見、建議、服務或其他資料的準確性、完整性及實用性屬各位讀者的責任。

責任限制本刊物所載全部資料乃於作者、出版商及發行商並非就特定事實或事項提供任何法律、會計或其他專業建議或意見的前提下發布，因此概不承擔與使用本刊物有關的任何責任。RobecoSAM AG、S&P DJI及其相關、關聯及附屬公司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對因使用本刊物所載明示或暗示的任何意見而導致的任何直接或間接、附帶、附帶發生或隨之而來的損害賠償負責。

版權除另有說明，否則本刊物的文字、圖像及排版屬RobecoSAM AG及/或S&P DJI及其相關、關聯及附屬公司的獨家擁有財產，而未經S&P DJI或RobecoSAM AG的明確書面許可，概不得複製或分發其全部或部分內容。

不作為任何本刊物所載資料及意見不構成購買或出售投資工具或其他服務的招攬、建議或要約，亦不構成進行任何其他形式的交易的招攬、建議或要約。本刊物所載資料並無針對任何提供此類資料將違反當地法律及法規的司法管轄區的人士。